

作品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_____，茲同意無償授權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習障礙協會使用本人報名參加「Love to Draw~學習障礙者聯合畫展」之作品。

- 一、本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將本人享有著作財產權之參展作品授權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習障礙協會典藏、推廣、借閱、公布、發行、重製、複製、公開口述、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散布、公開展示播放等及其他一切著作權財產權利用行為。
- 二、授權期間：自民國 101 年 12 月 8 日起至民國 151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三、授權地域：全球。
- 四、本人擔保依法有權限簽署、履行本同意書，並擔保本著作之內容無不法侵害他人權利或著作權、著作財產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

此 致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習障礙協會

立同意書人-參展者本人：

【親筆簽名或蓋章】

(未滿 20 歲之參展者，請其法定代理人簽署下方欄位)

身分證字號：_____

連絡電話：_____

地 址：_____

立同意書人-法定代理人：

【親筆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連絡電話：_____

地 址：_____

中 華 民 國 101 年 月 日

※請將本同意書正本連同活動報名表及其他相關附件一併寄送至本會。